附件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 20 | 参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3〕901号)的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数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
| 2 | 拟派项目组人员构成（拟派工作人员须附资质证明文件） | 5 | 拟派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数：4人得基本分3分，每增加1人加1分，最多加2分。 | （1）提供用工合同复印件，投标人为其近期连续缴纳不少于6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2）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 3 | 服务方案 | 20 | 1.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的工作计划，判断其人事代理服务实施过程中，人力资源服务人员组成是否合理、成员职责划分是否明确，能否满足本项目需要，优得11-14分，良得6-10分，一般得1-5分； |  |
| 4 | 业绩 | 35 | 近3年完成1家国家级/省级住院医师规培基地医院规培学员人事代理的投标人得5分，每增加1家国家级/省级住院医师规培基地医院加5分，最多加20分，如无该执业经验不得分。 | 须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
| 服务医院规培生代理人数超过1200人得10分，服务人数超过500人不足1200人得6分，服务人数500人及以下得3分。 |
| 5 | 履约能力 | 8 | 供应商近三年获得过省级及以上人力资源行业协会颁发的人力资源诚信服务和3A级及以上人力资源机构荣誉的，每项荣誉得4分，最多得8分。 | 提供证书复印件。 |
| 6 | 执业年限 | 10 | 执业时间：年（含3年）以下的得1分，3-5年得4分，5-8年得6分，8年以上得10分。 | 以营业执照为准 |
| 7 | 投标文件的规范 | 2 | 在不影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和合法性的前提下：投标文件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得2分 | 　 |

附件2

 **项目预算**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学员数量） | 说明 |
| 人事代理服务（规培学员）项目 | 120~180 | 按照每年社会化学员招收人数变更 |

附件3

**人事代理服务（规培学员）项目需求**

一、人才代理服务公司业务范围:

人才派遣(人力资源外包)、毕业生就业服务、人才培训、代办社会保险、代办人事档案管理、薪酬设计、人才咨询、服务等业务项目。

二、人事代理服务公司提供以下服务：

1、社会保险增加、减少和基数变更等；

2、社会保险转入和转出业务，社会保险卡的申领；

3、提供代理人(规培学员)在政策范围内的生育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等社保费用的报销；

4、提供代理人(规培学员)社会保险参保凭证的打印；

5、提供定期社会保险政策宣讲。

1. 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指派专职人员为招标人提供服务，专职人员应精通社会保险等相关政策和法规；

2、对招标人关于社会保险等相关事务作出专业解答；

3、对招标人提供社会保险政策变更准确及时的通知。

 附件4

 **采购文件书装订顺序**

1、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2、目录

3、品目及报价表（格式见附件4）

4、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4）暨经办人授权书，法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6、承诺函(格式见附件4)

7、如有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8、用户情况表(格式见附件4)

9、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表

10、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4**主要表格**

**附件4-1：**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年限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注：

 1.“品目及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2.“品目及报价表”需单独密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日期：

**附件4-2：**

**用户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省外省级以上单位用户 | 用户名称 | 合同时间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省内省级单位用户 |  |  |  |  |
|  |  |  |  |
|  |  |  |  |
| 省内其他用户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4-3：

##  承诺函

 ：

根据贵方比选文件要求，我方自愿参加比选文件中规定的人事代理服务工作。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比选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并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件4-4

##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附件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 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 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 采购物资名称：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